



常州工学院
CHANGZHOU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常州工学院
CHANGZHOU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常州工学院存储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常州工学院

签订地点：常州工学院

乙方：江苏诚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12月16日

代理机构：常州润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常润竞谈 2022-000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招标代理机构常州润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9日进行的常州工学院存储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常润竞谈 2022-0009，计划单号：ZC3204000002022001887）的招标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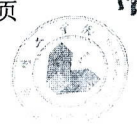
一、总则

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的存储设备采购项目具体服务内容见下表（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配置要求	单价	数量	金额
1	存储设备 (含配套双活软件及附件)	4U24 盘位主柜（双控制器，≥2*32GB Cache（盘阵专用）；≥12个1GbE和≥4个10GbE主机接口，≥4个12Gb SAS3.0 4X磁盘通道，≥2个1GbE管理接口，≥2个主机I/O插槽；双锂电池，冗余电源，冗余风扇；配置数据快照、自动精简配置、QoS等功能；最大支持≥750块物理硬盘，支持硬盘混插。）； 10TB 3.5吋 7.2K转 SAS 硬盘*11，含驱动器托架及接口； 2.4TB 2.5寸 10K转 sas 硬盘*11，含驱动器托架及接口； ≥4*16Gb FC IO 模块*2；配套	315000	2台	630000



常州工学院
CHANGZHOU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常州工学院
CHANGZHOU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线缆；巡检软件*1；配套双活软件*1。			
合计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元整（小写：¥630000.00元）			
备注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元整（小写：¥630000.00元），合同价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所有硬件设备及软件系统的供货、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管理、劳务、设备、工具、耗材、运送、吊装及企业利润、风险、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项目的具体服务要求见采购文件中项目需求。

交货地点：乙方负责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由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装卸等，费用由乙方负责。

二、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常润竞谈 2022-0009 号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
3. 乙方提交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三、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和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常润竞谈 2022-0009 号采购文件（含技术说明）的要求。

四、维保服务时间

乙方向甲方提供叁年免费质保。

五、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前，乙方以银行基本账户方式支付甲方履约保证金（成交合同金额的 5%）。

履约保证金账户：

户名：常州工学院

账号：324006010018170040341

开户银行：交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汇款时备注：“常州工学院存储设备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

2. 合同签订后，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 100%。

3. 项目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履约保证金一次性退还（无息）。

六、服务承诺

1.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周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

2. 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维修服务（因使用操作不当等人为原因造成的损坏除外）。乙方接到故障电话 1 小时响应，在 2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简单故障，48 小时内解决；需到场维修或技术支持的，由厂家派员到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技术人员应 7*24 小时全天候随时响应设备使用等相关问题咨询；

3. 乙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按甲方要求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合同价包含货运、卸车吊装、搬运等所有费用），乙方提供免费安装、调试；

4. 乙方免费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设备使用培训，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乙方随时接受甲方有关常见故障的预防和安全操作的规程咨询；

5. 硬件产品质保期过后，乙方负责后续服务和维修备件，定期检查，维护；

6. 软件产品在质保期内免费维修、维护，免费提供软件升级；免费提供人员技术培训和提供与软件使用相关的文档资料。

7. 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充足的全新的合格原厂零配件，以保障维修所需零部件的及时更换；若配件和耗材有问题，乙方应在收到维修配件或耗材后 48 小时内免费完成维修或更换服务，6 个月内产品经 2 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必须更换全新产品或相关配件。

8. 甲方在使用过程中有权继续对设备质量进行检验和检测，如发现货物有不符合验收标准的情形，乙方应免费负责更换或维修，并再次进行免费安装、调试，最终保证设备正常运行。若设备在交货地多次检修后，仍无法达到甲方的正常运行要求，乙方需退回该设备的全部款项，并自行组织设备退回厂家。

9. 质保期结束，乙方对于设备维修只收取基本材料备件费，不收取工时费。

10. 质保期结束，不能视为乙方对设备中存在的可能引起设备损坏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潜在缺陷指设备在制造过程中未被发现的隐患，乙方对纠正潜在缺陷应负责任，其时间应延续至质保期终止后贰年。当发现这类潜在缺陷时（经双方确认），乙方应立即予以无偿修复或更换。

11. 因乙方所提供的设备造成甲方设备损坏或其他损失，以及其他第三方损失的，一经核实，乙方必须赔偿甲方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12. 乙方终身免费更新升级设备安装及数据处理涉及软件。

七、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出现违约，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均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2. 乙方若逾期交付，违约金按每天赔偿合同总价的 0.2% 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合同总价的 5%），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八、不可抗力

1. 如果任何一方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类似于战争的情况、禁令、骚乱、罢工、封锁和其他不可预见和不受控制的意外事故，而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则该方不应对方承担任何责任；

2. 如果发生了不可抗力，受影响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 7 天内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 15 天内提交由当地相关部门印发的用于证明不可抗力发生的文件材料。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并形成最佳解决方案，用于解决因不可抗力而导致的对本合同的迟延和中断履行。如果不可抗力持续严重影响本合同项下重要义务的履行达 3 个月之久，则任何一方均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前 30 天通知终止本合同。

九、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 10 个工作日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可将争端提请诉讼。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双方仍需履行。管辖法院为甲方所在地的法院。

十、其他约定事项

1.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设备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软件、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或合法使用权，不会因为甲方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及见证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三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见证方执壹份。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常州工学院

乙方：（盖章）江苏诚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辽河路666号

地址：常州市天宁区蔷薇家园11幢4层

电话：0519-88510225

电话：0519-86665778

开具发票信息：

开具发票信息：

单位名称：常州工学院

单位名称：江苏诚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常州市天宁支行

银行账号：324006010018170040341

银行账号：1061300104021303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税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税号）：

12320400467283964D

9132040276283436XK

招标代理机构（鉴证方）常州润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